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變動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2,354,752	2,069,937	+13.8
毛利	196,727	153,765	+27.9
除稅前溢利	69,385	20,865	+23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0,153	16,413	+26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41)	NM
	<u>60,153</u>	<u>14,572</u>	+312.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79.21	19.30	+310.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9.21	21.74	+264.4

NM：並無意義

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2,354,752	2,069,937	+13.8
銷售成本		(2,158,025)	(1,916,172)	+12.6
毛利		196,727	153,765	+27.9
其他經營收入		344	2,687	-87.2
分銷成本		(26,484)	(21,686)	+22.1
行政開支		(100,302)	(97,184)	+3.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053	(5,094)	+356.2
融資成本		(13,953)	(11,623)	+20.0
除稅前溢利		69,385	20,865	+232.5
所得稅開支	4	(9,232)	(4,965)	+85.9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5	60,153	15,900	+278.3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6	-	(1,841)	NM
期內溢利		60,153	14,059	+327.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8,409</u>	<u>(5,850)</u>	+243.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u>8,409</u>	<u>(5,850)</u>	+243.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68,562</u></u>	<u><u>8,209</u></u>	+73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60,153</u>	16,413	+26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841)</u>	NM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60,153</u>	<u>14,572</u>	+312.8
非控股權益應佔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513)</u>	NM
	<u><u>60,153</u></u>	<u><u>14,059</u></u>	+327.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8,562	8,722	+686.1
非控股權益		<u>-</u>	<u>(513)</u>	NM
		<u>68,562</u>	<u>8,209</u>	+735.2
每股盈利	14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港仙)		<u>79.21</u>	<u>19.30</u>	+310.4
—攤薄 (港仙)		<u>79.00</u>	<u>19.21</u>	+31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港仙)		<u>79.21</u>	<u>21.74</u>	+264.4
—攤薄 (港仙)		<u>79.00</u>	<u>21.64</u>	+265.1

NM：並無意義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34,921	232,774
預付租賃款項－非當期		563	56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2,001	2,0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53	2,260
長期按金		185	335
遞延稅項資產		163	168
		<u>240,186</u>	<u>238,10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40,186</u>	<u>238,107</u>
流動資產			
存貨		579,193	591,7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	1,047,994	766,00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當期		9,231	8,338
預付租賃款項－當期		12	12
可收回所得稅		–	576
衍生金融工具		–	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8,042	331,255
		<u>388,042</u>	<u>331,255</u>
流動資產總值		<u>2,024,472</u>	<u>1,697,984</u>
總資產		<u><u>2,264,658</u></u>	<u><u>1,936,091</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501,120	418,615
應付所得稅		9,677	1,916
信託收據貸款		769,623	668,554
銀行借款		286,584	209,354
其他應付款項		48,654	36,513
衍生金融工具		171	2
流動負債總額		<u>1,615,829</u>	<u>1,334,954</u>
流動資產淨值		<u>408,643</u>	<u>363,0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48,829</u>	<u>601,13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76,341	75,506
儲備		548,776	502,3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625,117</u>	<u>577,8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590	23,005
衍生金融工具		122	2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3,712</u>	<u>23,265</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2,264,658</u>	<u>1,936,091</u>

簡明財務狀況表－公司層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117,470</u>	<u>117,470</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7,470</u>	<u>117,47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當期		211,572	228,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11</u>	<u>2,657</u>
流動資產總值		<u>214,283</u>	<u>231,303</u>
總資產		<u>331,753</u>	<u>348,773</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284	17
其他應付款項		<u>9,499</u>	<u>10,968</u>
流動負債總額		<u>9,783</u>	<u>10,985</u>
流動資產淨值		<u>204,500</u>	<u>220,3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1,970</u>	<u>337,78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76,341	75,506
儲備		<u>245,629</u>	<u>262,28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21,970</u>	<u>337,788</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331,753</u>	<u>348,773</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93,271	9,124	-	166,457	555,261	(3,048)	552,213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14,572	14,572	(513)	14,05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	(5,850)	-	-	(5,850)	-	(5,850)
總計	-	-	-	-	(5,850)	-	14,572	8,722	(513)	8,209
與擁有人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附註6)	-	-	-	-	-	(3,561)	-	(3,561)	3,561	-
總計	-	-	-	-	-	(3,561)	-	(3,561)	3,561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93,271	3,274	(3,561)	181,029	560,422	-	560,422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89,922	(2,218)	(3,561)	207,320	577,872	-	577,87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溢利	-	-	-	-	-	-	60,153	60,153	-	60,15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扣除所得稅	-	-	-	-	8,409	-	-	8,409	-	8,409
總計	-	-	-	-	8,409	-	60,153	68,562	-	68,562
與擁有人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835	740	-	-	-	-	-	1,575	-	1,575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福利	-	774	-	-	-	-	-	774	-	774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	-	(23,666)	(23,666)	-	(23,666)
轉撥法定儲備	-	-	519	-	-	-	(519)	-	-	-
總計	835	1,514	519	-	-	-	(24,185)	(21,317)	-	(21,31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76,341	195,892	17,044	89,922	6,191	(3,561)	243,288	625,117	-	625,117

附註：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

簡明權益變動表－公司層面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75,506	194,378	34,530	304,414
期內溢利，即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129	5,129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75,506	194,378	39,659	309,543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75,506	194,378	67,904	337,788
期內溢利，即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499	5,49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835	740	—	1,575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	774	—	774
已付股息(附註13)	—	—	(23,666)	(23,666)
總計	835	1,514	(23,666)	(21,31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76,341	195,892	49,737	321,97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00,595)</u>	<u>(143,585)</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5)	(1,389)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2,2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u>320</u>	<u>62</u>
	<u>(975)</u>	<u>(3,58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已付股東股息	(23,666)	–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1,575	–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1,296,191)	(1,111,354)
信託收據貸款所得款項	1,397,260	1,174,468
償還銀行借款	(353,207)	(307,087)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u>430,437</u>	<u>301,480</u>
	<u>156,208</u>	<u>57,50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4,638	(89,66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255	482,601
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u>2,149</u>	<u>(1,42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8,042	390,677
–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	841
	<u>388,042</u>	<u>391,51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第二期24樓。本公司的普通股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從事電子元器件買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和使用的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而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動，且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而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有關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因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而產生之現金流量變動及非現金變動）的額外披露，將收錄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電子元器件貿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按地理位置呈報如下：

- 南中國地區；
- 北中國地區；
- 台灣

此外，主要營運決策人亦按客戶之市場行業審視收益。

於本期間，主要營運決策人專注於各分類所賺取之毛利。其他經營收入、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融資成本乃從分部業績中撇除，因此，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呈列。

有關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的運營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經營。於下文報告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此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6。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及運營分部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178,035	1,116,359	60,358	2,354,752	-	2,354,752
銷售－集團內	294,440	170,057	537	465,034	(465,034)	-
銷售淨額	1,472,475	1,286,416	60,895	2,819,786	(465,034)	2,354,752
銷售成本	1,366,792	1,200,716	55,551	2,623,059	(465,034)	2,158,025
毛利／分部業績	105,683	85,700	5,344	196,727	-	196,727
其他經營收入						344
分銷成本						(26,484)
行政開支						(100,3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053
融資成本						(13,953)
除稅前溢利						69,385
所得稅開支						(9,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153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持續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050,372	984,557	35,008	2,069,937	—	2,069,937
銷售—集團內	209,067	109,269	610	318,946	(318,946)	—
銷售淨額	1,259,439	1,093,826	35,618	2,388,883	(318,946)	2,069,937
銷售成本	1,171,003	1,032,191	32,640	2,235,834	(319,662)	1,916,172
毛利／分部業績	<u>88,436</u>	<u>61,635</u>	<u>2,978</u>	<u>153,049</u>	<u>716</u>	153,765
其他經營收入						2,687
分銷成本						(21,686)
行政開支						(97,18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094)
融資成本						(11,623)
除稅前溢利						20,865
所得稅開支						(4,965)
期內溢利						15,900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5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6,413</u>

管理層集中監控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更為高效。因此，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所得稅支出包括：		
當期稅項：		
— 香港	7,934	5,241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78	378
— 台灣	802	136
	<u>9,114</u>	<u>5,755</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	—
— 台灣	(1)	5
	<u>2</u>	<u>5</u>
遞延稅項：		
— 本期	116	(795)
	<u>9,232</u>	<u>4,965</u>

兩段期間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評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台灣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7%。

5. 期內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時或之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董事袍金	521	515
董事薪酬(附註)	6,202	5,229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049	983
其他核數師	121	63
向核數師支付的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292	286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	71,628	64,10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	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i)	2,158,025	1,916,1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57	6,2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20)	(6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026)	5,27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收益)淨額	93	(12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開支	774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3,000)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4)	(447)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費用及董事薪酬分別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約8,515,000港元及7,972,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款項分別包括存貨撥備約8,808,000港元及5,910,000港元。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管理層議決出售其於Noblehigh Enterprises Inc. (「NEI」)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NEI集團」，其經營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 之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1港元的象徵式現金代價向一名第三方Success Advance Limited收購NEI (當時為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 的40%權益。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NEI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乃直接於「其他儲備」內確認。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已與相關各方進行磋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9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NEI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第三方 (「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完成而NEI集團的控制權乃於該日轉移至收購方。本集團進行出售事項是為了專注發展具備更高增長潛力的核心分部。

以下為已終止經營之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於期內的業績 (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11
銷售成本	(1,201)
分銷成本	(98)
行政開支	(9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
融資成本	(5)
	<hr/>
除稅前虧損	(1,840)
所得稅開支	(1)
	<hr/>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1,841)</u></u>

6.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3
董事薪酬	63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108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	41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i)	1,2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
匯兌虧損淨額	12

附註：

(i)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費用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約48,000港元。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款項包括存貨撥備約973,000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概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經營活動	701
投資活動	(18)
融資活動	(2,000)
現金流出淨額	(1,317)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約為1,2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8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收益約1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1,000港元)。

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05,794	734,890
減：呆賬撥備	(5,279)	(8,16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00,515	726,728
應收票據	47,479	39,272
	1,047,994	766,000

應收票據指已收客戶的不計息銀行匯票並於180天內到期。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的平均信用期為64天(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2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673,522	514,883
61至90天	187,646	105,159
超過90天	139,347	106,686
	1,000,515	726,728

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30,344	25,537
61至180天	17,135	13,735
	47,479	39,272

9. 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120,9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4,193,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約96,5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9,354,000港元)之有抵押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91,256	416,896
應付票據	9,864	1,719
	<u>501,120</u>	<u>418,615</u>

本集團應付票據的賬齡為30天內(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359,197	335,965
31至60天	131,972	80,931
超過60天	87	-
	<u>491,256</u>	<u>416,896</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75,506	75,506
行使購股權	835	83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76,341	76,341

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1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本公司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僱員購股權計劃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購股權計劃II之購股權持有人行使部份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按行使價每股0.335新加坡元認購204,000股、483,000股及148,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758新加坡元。

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1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僱員購股權計劃II－續

下表披露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836,600
期內行使	<u>(835,000)</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u><u>1,600</u></u>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4.30港元行使時可認購3,165,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購股權的行使期將於授出日期首週年後開始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第十週年當日屆滿。於授出日期的總估計公平值約為3,891,000港元。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輸入模式的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估值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估值日期的股價	4.07港元
行使價	4.30港元
預期波幅	48.41%
無風險利率	1.49%
預期股息率	7.62%
行使期	9年
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	1.23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開支約7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13.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宣派及分派單一免稅末期股息每股31.0港仙(二零一六年：無)。於本期間分派及支付之末期股息總額約為23,66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

董事會已議決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4.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集團數字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60,153</u>	<u>60,153</u>	<u>14,572</u>	<u>14,572</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938,949</u>	<u>75,938,949</u>	<u>75,505,960</u>	<u>75,505,960</u>
就可攤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u>-</u>	<u>207,035</u>	<u>-</u>	<u>351,096</u>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75,938,949</u></u>	<u><u>76,145,984</u></u>	<u><u>75,505,960</u></u>	<u><u>75,857,056</u></u>
每股盈利	<u><u>79.21 (港仙)</u></u>	<u><u>79.00 (港仙)</u></u>	<u><u>19.30 (港仙)</u></u>	<u><u>19.21 (港仙)</u></u>

14. 每股盈利一續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集團數字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153	60,153	14,572	14,572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	1,841	1,841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60,153	60,153	16,413	16,413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938,949	75,938,949	75,505,960	75,505,960
就可攤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	207,035	-	351,096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938,949	76,145,984	75,505,960	75,857,056
每股盈利	79.21 (港仙)	79.00 (港仙)	21.74 (港仙)	21.64 (港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若干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平均股價。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期間並無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或攤薄盈利(虧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2.44港仙，此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約1,841,000港元及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之分母計算。

15. 資產淨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資產淨值列示如下：

	集團數字		公司數字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根據本公司於期末／年結時的已發行 股本計算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	<u>818.85 (港仙)</u>	<u>765.33 (港仙)</u>	<u>421.75 (港仙)</u>	<u>447.37 (港仙)</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是根據已發行股本76,340,960股普通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5,505,960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收益－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2,069.9百萬港元增加13.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2,354.8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長遠策略為發展汽車電子及工業應用的網絡及工程服務，並藉此成功把握汽車電子、高級家電和不同節能應用的強勁而持續穩定的需求。所有此等分部於回顧期間皆錄得雙位數的強勁增長。

按產品應用行業劃分的收益

(千港元)

	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		增加(減少)	
		%		%		%
持續經營業務*						
電訊	604,410	25.7%	586,061	28.3%	18,349	3.1%
工業	567,429	24.1%	426,648	20.6%	140,781	33.0%
家電	300,266	12.7%	258,848	12.5%	41,418	16.0%
分銷商	232,770	9.9%	269,925	13.0%	(37,155)	(13.8%)
汽車電子	230,301	9.8%	185,143	9.0%	45,158	24.4%
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	140,824	6.0%	92,216	4.5%	48,608	52.7%
影音	140,468	5.9%	130,786	6.3%	9,682	7.4%
照明	61,126	2.6%	61,905	3.0%	(779)	(1.3%)
其他	77,158	3.3%	58,405	2.8%	18,753	32.1%
	2,354,752	100.0%	2,069,937	100.0%	284,815	13.8%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重新劃分部份客戶所屬分部，以更貼切地反映相關客戶的業務性質變化。此舉主要影響旗下的分銷商、工業及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數字。

電訊

該分部仍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最大收益貢獻來源，貢獻的銷售額達604.4百萬港元。相較去年同期錄得3.1%的溫和增長，反映出經過二零一六年的迅速擴張後，中國市場對智能手機的需求回軟。

本集團為該分部採取的策略是與實力雄厚的供應商合作，藉此保持競爭地位，爭取更高的市場佔有率。儘管面對需求不穩和價格下調壓力，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其供應鏈效率以及密切監察庫存狀況，以維持該分部的穩健發展。

工業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錄得收益567.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33.0%的強勁增長。除了部份增長是由於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而產生外，收益增長主要源自本集團為該應用分部發展網絡及工程資源的長線投資取得成果，讓其能夠把握節能應用領域壯大所產生的強勁需求。此進一步增強本集團以「專心矢志的工程解決方案經銷商」作為本身定位以及不斷為該應用分部投放資源的信心。

家電

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為300.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6.0%，乃由於該分部承接二零一六年的增長動力而繼續乘勢發展。隨著市場對符合更高節能標準，具備更佳和更方便易用特點和功能的高級家電之需求不斷上升，優質而功能先進的電子元器件擁有龐大潛力。本集團對其提供增值服務及應用解決方案的策略充滿信心，並將繼續開發更多新應用及物色新供應商，務求全面發揮該分部的增長動力。

分銷商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232.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8%。有關變化主要是由於客戶的業務性質改變而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所致。

本集團預期，隨著供應鏈變得更加直接、透明度更高，給予中間人發揮的空間不大，因此，該分部的業務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的合作夥伴亦需要轉型，改為更專擅於處理某些應用，或提供特定的增值服務，方可在市場中屹立不倒。本集團將繼續與主要供應商及分銷商合作，以確保市場佔有率及提供靈活策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

汽車電子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230.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4.4%。許多電子元器件製造商均視汽車電子應用為極其重要的領域，紛紛為此大舉投放資源，致力在更高安全標準及提供更多特點的範疇開發新產品和新的解決方案，引領市場邁進自動駕駛的新時代。新一代汽車需要更多的節能電子設備，再加上所需的配套基礎設施，汽車電子分部的潛力勢必在新一代汽車中展露無遺。本集團對本身的市場地位充滿信心，並將進一步加強網絡建設及高級工程解決方案服務的能力，以承接更多業務。

電子製造服務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達140.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2.7%。部份增長源自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而產生，同時亦得力於本集團客戶從出口市場的最終客戶取得部分項目。本集團將繼續為其主要客戶提供高效及成效卓著的支援及後勤工程服務，以支持客戶贏得更多最終客戶的項目。

影音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140.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4%，原因是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高端音響及便攜式音響產品。雖然該分部的規模有所縮減，但本集團已經物色到需要更佳及更多功能的元器件之更多新規格及應用。本集團的銷售、市場推廣及工程團隊將繼續發掘新應用及物色新產品，以擴大其產品種類及維持該分部的業務。

照明

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減至61.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3%。為應對市況，本集團將其重點由消費應用轉向商業應用，原因為商業應用需要更多的技術知識和更佳品質的元器件，讓本集團得以發揮其在增值服務和專業解決方案領域的優勢。

其他

儘管客戶需求不穩，該分部於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收益仍較去年同期上升32.1%至77.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取得一項平板電腦項目。本集團繼續看好醫療、保安和可再生能源應用的潛力，並將繼續密切注視這些領域的發展。

毛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7.4%上升至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8.4%。本集團的毛利率提升是由於其著重於為其高增值產品提供更佳的支援服務及解決方案以獲得更高的利潤率。

分銷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分銷成本由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21.7百萬港元增加4.8百萬港元或22.1%至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26.5百萬港元。分銷成本增加，主要是因為銷售及毛利上升令到銷售獎勵開支隨之增加。

行政開支－持續經營業務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97.2百萬港元增加3.1百萬港元或3.2%至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100.3百萬港元。此主要是由於平均人手較去年同期上升令到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為13.1百萬港元，包括匯兌收益10.0百萬港元（主要源自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美元」）之匯價升值）以及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3.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為5.1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之匯價貶值）。

融資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11.6百萬港元增加2.4百萬港元或20.0%至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14.0百萬港元。此主要源自信託收據貸款增加以配合本期間之採購活動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財政年度相比，信託收據貸款增加101.1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18.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501.1百萬港元。兩者的增加是由於回顧期間的採購活動增加所致。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情況相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282.0百萬港元，是由於近回顧期末銷售收益增加。應收賬項周轉天數維持在2.4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27）。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91.7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579.2百萬港元。存貨周轉天數由2.0個月減至1.6個月。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營運資金408.6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388.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363.0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331.3百萬港元。現金增加56.7百萬港元是由於融資活動現金流入156.2百萬港元以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100.6百萬港元及投資活動現金流出1.0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採購活動增加令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借款增加，以及支付予股東之股息的淨影響所致。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近回顧期末銷售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以及源自較長信用期之客戶的銷售增加令平均信用期略為上升所致。

借款及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190.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90.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季或每半年分期(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結束)償還。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無抵押銀行借款按每年3.25%(就定息借款而言)及每年2.53%(就浮息借款而言)的加權實際平均利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按2.23%至3.45%的實際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313.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30.0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務證券總額如下：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須按要求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96,584	959,623	19,354	858,554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120.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4.2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96.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9.4百萬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台灣營運，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銷售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港元（「港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而採購主要以美元、日圓（「日圓」）、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所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源自外幣兌功能貨幣之波動。鑑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掛鈎，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面對的美元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日圓、港元兌日圓或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已實行外幣對沖政策監察外匯風險，並將之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淨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08.1%（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94.5%）。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特定期末債務淨額（指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及應付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股東權益計算得出。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信託收據貸款由668.6百萬港元增至769.6百萬港元，從而撥付增加的採購活動。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總額為1,283.3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190.3百萬港元），其中972.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63.7百萬港元）已動用並由本公司擔保。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亦就與其附屬公司結算各自應付款項有關的事宜向一名供應商提供擔保。擔保項下應付該供應商的總額為338.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27.1百萬港元）。

策略及前景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對集團所營運行業的重大趨勢及競爭情況以及可能於下一個報告期間及未來十二個月對集團構成影響的任何已知因素或事項的評論)

中國經濟已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見底，在製造業表現強勁和國內消費市道穩健發展的支持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達6.9%，勝於預期。市場亦預期中國經濟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可望保持相若的增長動力。本集團將重點發展汽車電子及家電分部等增長行業，隨著自動化及智能功能日漸普及，預計電子元器件在該等領域所佔的百分比將隨之提升。

本集團在嚴控成本及致力維持良好流動資金狀況的同時繼續審慎管理其業務，以支持長遠增長。鑑於其在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表現，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458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44名)，其中33.6%於香港工作，62.7%於中國工作，其餘於台灣工作。

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積極推行招聘、留任及培育人才的策略：(i)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確保他們緊貼本集團所分銷的產品、電子行業技術發展及市況的最新資料；(ii)將僱員的薪酬及獎勵與表現掛鈎；及(iii)為他們制定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向，提供肩負更大的責任及晉升的機會。

本集團的香港及台灣僱員分別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本集團亦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向多個由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基金供款，包括社會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金及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金。

此外，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將在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酬金、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所投入的時間及肩負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後，審閱及釐定彼等的薪酬福利。

買賣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買賣任何該等證券。

遵守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堅信，本集團以開誠布公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企業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倘若香港上市規則、新加坡二零一二年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之間出現任何衝突，本公司將遵守更為嚴格的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現已實行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有關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的企業管治常規為足夠。

遵守香港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香港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對各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一直遵守香港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之主板規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Jovenal R. Santiago（委員會主席）、黃坤成及姚寶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公司的中期報告草擬本。

財務業績的審核或審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數字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其審閱報告乃收錄於將寄發予股東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內。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新交所的網站公開資訊

本業績公告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網站www.willas-array.com及新交所網站www.sgx.com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寄發予名列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存置之股東名冊的香港股東。新加坡股東可向本公司索取中期報告的印刷本。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分別刊載於香港交易所、本公司及新交所網站。

補充資料

1. 倘過往已向股東披露任何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請列明該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與實際業績之差別

不適用。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中並無披露前瞻性聲明。

2. 倘本集團已就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自股東取得一般授權，該等交易總額須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920(1)(a)(ii)條之規定。倘並無取得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之授權，則須就此作出聲明

並無向股東取得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之一般授權。

3.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5(5)條對中期財務業績作出否定式保證確認

吾等代表董事會確認，就吾等所深知，董事會並無留意到任何事宜可令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在任何重大方面變得失實或含誤導成份。

代表董事會

梁振華 (主席)

郭燦璋 (副主席)

4. 董事及執行人員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20(1)條作出承諾

吾等代表董事會確認，吾等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執行人員取得所有規定之承諾以遵守新交所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新加坡，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梁振華(主席)、郭燦璋(副主席)、韓家振(董事總經理)及梁漢成；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Jovenal R. Santiago、黃坤成及姚寶燦。

本公告原以英文編制。本公告的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